

最佳應用守則

據本公司董事所知，除委任非執行董事之延續並無訂明任期外，並無任何資料可合理顯示本公司現時或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並無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蔣泉龍

香港，二零零四年九月九日

